

发刊词

李宇明

《语言文字》创刊了。

当年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有关刊物《文字改革》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有关刊物《语文建设》；现在，国家语委有了新的机关刊物《语言文字》。

清朝末年，一批志士仁人寻求存学保种、智民强国之路，语文现代化由此发轫。之后五十年来，倡言文一致，定国语标准，制注音字母，编《国音字典》，甚至还曾颁行简体字，步履虽艰辛但仍蹒跚而前。

新中国成立，百废待举，但国家高瞻远瞩，秉承历史使命不敢稍息，简化、整理汉字，设计、推行汉语拼音方案，确定普通话标准并大力推广，为文化教育、科学技术以及政治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，功可比强秦之“书同文”、盛唐之定“字样”。20世纪80年代之后，国家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，为实现现代化，迎接信息化，“规范化、标准化、信息化”成为语言文字工作的重要任务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就是对新中国50年、乃至对清末以来百余年语言文字工作实践的精辟总结。

跨入新世纪，语言生活发生了重大变化。新词语雨后春笋般涌现，且空前快速地向四方传播。科技术语大量渗入语文生活，使得大众语文生活的百科性成分激烈增加。网络世界的语言生活迅猛发展，网络新闻、电子邮件、BBS、博客、播客以及手机短信，正成为各类信息的新的集散地。语言作为国家的文化资源和“软实力”的重要组成部分，逐渐获得重视。语文速录师、语言工程师、语言治疗师等一批新的语言职业，或已形成或正在孕育。国民的母语意识不断增强，外语学习依然火爆；汉语带着橄榄枝在世界各地快速传播。处理好各种语言、方言间的关系，充分发挥语言在国家和平发展中的作用，构建和谐的语言生活，成为新世纪语言文字工作的新思考。

语言文字工作的新形势，需要语言文字工作有一个机关刊物。

《语言文字》是信息交流的渠道。通过这一渠道，促进国家语委同地方语委的信息交流，促进语委系统同相关部门的信息互动，促进政府同学者、社会的信息共享。国家的语言政策由此而传播，各地、各系统的工作经验由此而交流，语言文字工作信息在交流与共享中增殖。

《语言文字》是学术研究的苑圃。语言政策的制定，语言规范的研制，语言国情的了解，语言问题的处理，语言观念的更新，都需有科学研究的坚实基础。为此，《语言文字》鼓励与语言生活关系密切的应用研究，鼓励对本土语言状况的田野调查，鼓励对中国语言规划史的梳理和国外语言生活状况的评介，鼓励运用多学科的方法、理念和现代化的技术手段从事语言研究。

《语言文字》是咨询服务的平台。语言是人类生存生活的最为基本的素质，是社会生活的重要内容。语言为千行百业所使用，为众多学科所关注。对社会提供语言咨询服务，国家语委自认为是重要的本职工作。

文风表现人风，文风体现党风。《语言文字》更愿在优良文风提倡上作出表率！